

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9 年第 2 次聘用「年金改革專案」法官助理甄選 電腦中文輸入測驗及口試時間、地點等相關事宜

- 一、符合參加甄試人員編號、名單如下：(依報考順序編號)
001 蔡世豐、002 陳若宜、003 陳群岳、004 黃致瑜、005 張雅涵、
006 辛曼筠、007 施俊宇、008 謝宥心。
- 二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：
 - (一) 電腦中文輸入測驗：109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起於本院 4 樓電腦教室進行。另每分鐘未達 30 字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 - (二) 口試時間：109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 30 分起於本院 3 樓第一協商室。
- 三、參加甄試人員報到時間、地點如下：
 - (一)、報到時間：109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 50 分前報到。
 - (二)、地點：本院 3 樓第十三法庭。
- 四、電腦中文輸入測驗結束後，按報考編號順序依序進行口試。
- 五、請參加甄試人員於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 IC 卡正本(請準備雙證件)以供查驗，未帶齊者不得參加考試，並請依規定時間報到，逾指定時間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處理。
- 六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防疫作業，請參加甄試人員**務必配戴口罩**。
- 七、如有疑問，請洽：臺北高等行政法院人事室黃科員，聯絡電話 02-28333822 分機 720。